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YNAMIC HOLDINGS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採納一項新優先認股權計劃及 終止現行優先認股權計劃

有關採納一項新優先認股權計劃及終止現行優先認股權計劃之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日期為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九日，關於建議採納一項新優先認股權計劃及終止現行優先認股權計劃(除了其他事項以外)之本公司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採納一項新優先認股權計劃及終止現行優先認股權計劃之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之股東正式批准。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黃愛儀

香港，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